

证券代码：600793

证券简称：宜宾纸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15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食品包装原纸调结构技改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食品包装原纸调结构技改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终止食品包装原纸调结构技改项目，具体情况如下。

一、项目情况概述

公司于2023年11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3年12月11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投建食品包装原纸调结构技改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依托厂区土地资源和公辅设施，对食品包装原纸进行产品结构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投建食品包装原纸调结构技改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3-056）。

二、终止项目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终止本次项目的原因

2024年以来，行业发展格局发生显著变化，新增产能集中释放，市场供给大幅增加，行业竞争日趋激烈，产品盈利空间持续压缩，项目原有预期收益难以实现，进一步增加了项目的运营成本与实施风险。

随着2025年“十五五”规划正式开局，公司立足长远发展，明确制定了全新的战略发展布局，确立了以绿碳特种生物基新材料为核心引领，竹基新材料与醋纤新材料为双轮支撑的产业发展格局，未来将重点聚焦

高附加值新材料领域，集中力量打造核心竞争优势。为精准对接公司新发展战略，高效整合人力、物力、财力等核心资源，保障新战略顺利落地实施，优化整体产业布局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，经公司审慎研究，决定终止本次项目。

（二）终止本次项目的必要性

一是应对市场环境变化的必然选择。当前行业大规模新增产能投放，市场竞争态势持续加剧，行业同质化竞争日趋严重，叠加产品和原材料价格波动等不利因素，本次项目的实施面临诸多不确定性，继续推进项目不仅难以达到预期效益，还可能占用公司大量核心资源，影响企业整体经营效益。

二是落实公司战略调整的关键举措。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自身发展需求，公司已对战略发展方向进行全面优化调整，主动放弃原有项目布局，转而启动竹浆模塑项目和绿色智能包装纸箱项目，进一步聚焦竹基、醋基等绿碳特种生物基新材料领域，加快自主协同研发高附加值核心技术，推动产业结构向高端化、绿色化转型。

三是保障企业长远发展的重要保障。终止本次项目，能够有效盘活现有资源，将有限的核心人力、资金、技术等资源集中投入到符合公司新战略的重点项目中，助力新产业格局快速成型，提升企业在高附加值新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，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，是公司实现战略升级、培育新增长极的必要举措。

（三）终止本次项目的决策程序

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食品包装原纸调结构技改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终止本项目，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后续终止投资相关手续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此次终

止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三、终止本次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目前，食品包装原纸调结构技改项目暂未开工建设，前期已产生各项费用 81.54 万元，本次终止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。本次终止事项是公司基于市场环境、公司战略及实际情况所做出的慎重决定，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将持续在食品纸领域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，依托竹浆赛道，充分发挥竹纤维天然抑菌、环保健康的特性，丰富产品矩阵；面向长远发展，公司将聚焦绿碳特种生物基新材料领域，加快推进高附加值技术的自主研发与协同创新，持续打造高附加值、高成长性产品矩阵，培育新的盈利增长极，增强核心竞争力与市场抗风险能力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